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聯絡人：黃小姐
聯絡電話：(02)8674-1111#27558
傳真：02-25065364
電子信箱：lena@gm.ntpu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進字第11518001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1份(3454946_A095G0000Q115180018700-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班」課程，懇請惠予轉知貴單位轄下各級學校，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實施及補助要點第五點：學校辦理各領域教師甄選，應優先考量聘任通過閩南語與客語中高級以上、原住民族語高級以上語言認證之合格教師，並安排其教授本土語文課程。

線

二、為推展鼓勵全民學習臺灣台語，同時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語言能力，本校特開設臺灣台語能力認證輔導班，本班適合0基礎的您，透過手把手教學，讓您不再獨自奮戰，從容應試取得臺灣台語中高級(B2)認證。

三、上課方式：遠距及實體同步(報名時請備註遠距或實體)。

四、實體上課地點:本校合江校區(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53號)。

五、課程時間與資訊請上網查詢：https://dce.ntpu.edu.tw/list.php?p=2306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23 08:30:46

教務處　　115/03/23

1150102374